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年产 7,000 吨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

同意对募投项目“年产 7,000 吨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年产 7,000 吨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公告》。

《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年产 7,000 吨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